



董事會謹向股東提呈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報告及經審核的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包括生產及銷售石油產品（包括汽油、柴油、煤油、石腦油、液化氣、溶劑油及燃料油）中間石化產品、瀝青、尿素以及其他石化產品。

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有關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資料詳列於財務報表附註15及16。

業績及股利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業績和本公司及本集團於該日的財政狀況刊載於本年報第28頁至第70頁。本集團之股東應佔利潤為人民幣9.73億元，比二零零一年上升109.75%。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二年十月二十八日派發中期股利每股人民幣0.04元（二零零一年：每股人民幣0.025元）。董事會現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末股利每股人民幣0.08元（二零零一年：每股人民幣0.035元）。

儲備

有關本集團於年度內儲備變動的詳情刊載於財務報表之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有關本集團於年度內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的詳情刊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3。

² 閱讀下述內容時，請一併參閱本年度報告中本集團的財務報表及附註。



關聯交易

年內本集團關聯交易是正常業務所需，且均按正常商業條件進行並已由核數師審核，詳情刊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2。有關關聯交易已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要求經獨立董事確認。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主要客戶和供應商分別佔本集團銷售及採購總額的資料如下：

	佔本集團總額百分比	
	銷售	採購
最大客戶	59%	
五大客戶總和	73%	
最大供應商		39%
五大供應商總和		76%

本公司各董事、監事及其聯繫人等均無在上述五大客戶和供應商中佔有任何權益。

除本公司控股股東中國石化持有五大客戶中第一大客戶中國石化銷售華東公司100%的股權、第二大客戶中國國際石油化工聯合公司70%的股權、第三大客戶中國石化北京燕化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70.01%的股權、第四大客戶中國石化揚子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84.98%的股權以及五大供應商中第二大供應商中國國際石油化工聯合公司70%的股權、第三大供應商中國石化管道儲運分公司100%的股權外，任何擁有5%或以上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股東在上述五大客戶和供應商中概無任何實際權益。

董事及監事薪酬

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付予執行董事薪酬總額為人民幣1,150,000元（二零零一年：人民幣881,000元），付予監事薪酬總額為人民幣448,000元（二零零一年：人民幣363,000元），每位執行董事及監事所獲得本公司付予的薪酬均在人民幣190,000元（二零零一年：人民幣160,000元）以下。執行董事和監事的退休計劃均列入本公司職工退休計劃統籌。詳情刊載於財務報表附註7。

本公司外部董事、獨立董事、外部監事和獨立監事的薪酬全部由其所在機構支付。

退休計劃

有關退休計劃詳情列於財務報表附註8。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計入合併利潤表的退休金為人民幣94,825,000元。

職工基本醫療保險

企業職工基本醫療保險是按照國家規定企業必須執行的制度。本集團根據寧波市政府有關政策，自二零零一年七月一日起參加寧波市職工基本醫療保險。

二零零二年度，按當期職工工資總額的9%提取的職工基本醫療保險費在「應付福利費」中列支，鑒於職工應付福利費已經按當期職工工資總額的14%提取並在利潤表中列支，因此，二零零二年年度的職工基本醫療保險費並不需要在利潤表中列支。

自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起，按寧波市政府的有關規定，職工基本醫療保險費按職工工資總額的11%繳納，亦準備首先在「應付福利費」中列支，預期對本集團合併利潤表不會產生任何影響。

五年概要

本集團於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及合併資產負債表概要刊載於本年報第6頁。

對外投資

本公司與BP環球投資公司共同組建銷售液化氣的合資公司。該合資公司前三年投資為2,500萬美元，其中註冊資本為1,000萬美元，合資雙方各佔50%的股比。目前，該合資公司的成立已獲得國家有關部門的批准。該合資公司註冊成立後，本公司將自產液化氣全部銷售給該合資公司。

股本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股權結構為：

	股份數	佔已發行股份 總數的百分比
國有法人股	1,800,000,000	71.32%
H股	723,754,468	28.68%
總股本	2,523,754,468	100.00%

主要股東持股情況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中國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中國石化」）持有18億股國有法人股，佔本公司總股本的71.32%。BP p.l.c.公司的附屬公司－阿科亞洲太平洋投資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237,600,000股H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9.41%。

本公司的最終控股股東為中國石油化工集團公司，是國家授權投資的機構和國家控股公司。其持有佔中國石化已發行股份總數55.06%的國家股。

除此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知悉根據《香港證券（公開權益）條例》規定須予披露之任何其他股東。

委託貸款和逾期定期存款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沒有委託貸款和逾期定期存款。

地方稅收政策

詳見財務報表附註9。

回購、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股份

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沒有回購、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股份。

會計估計的變更

本公司在二零零二年年初對部份廠房、機器及設備等可使用年限進行廣泛的核查，並參考目前國內石化行業採用的廠房、機器及設備折舊方法，因而決定自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起調整這些廠房、機器及設備的折舊年限，其中主要生產裝置折舊年限由原來八至十年調整為十二至十四年。

高級管理人員變更

二零零三年二月十四日召開的本公司第三屆董事會第九次會議，聘任喻堯全先生、陳堅先生、戴寶華先生、邵建雄先生為副總經理。聘任朱增清先生為總會計師。同意任熾剛先生、張靜波先生不再擔任副總經理。

二零零三年二月十四日召開的本公司第三屆監事會第七次會議，同意喻堯全先生辭去監事會主席及監事，新任職工代表監事顧躍光先生獲選為監事會主席。楊仁海先生於二零零三年二月十二日辭去公司職工代表監事的職務。

以上高級管理人員變更已於二零零三年二月十七日在香港報章上公告。

最佳應用守則

二零零二年度，本公司董事會未成立獨立審核委員會。然而，本公司設有監事會，行使與獨立審核委員會相近的職能。兩個委員會的區別在於，本公司監事會由七位代表組成（其中至少一人須為本公司職工代表監事），股東代表監事由股東大會選舉和任免，職工代表監事由本公司職工代表大會選舉和任免；監事會向股東大會而非董事會匯報工作，而獨立審核委員會在公司的非執行董事中委任。

除上所述之外，本公司在本年度內均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之《最佳應用守則》。

核數師

本公司二零零一年度核數師——安達信公司於任期結束後不再擔任本公司核數師。根據二零零二年六月七日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決議，董事會正式聘任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二零零二年度的核數師，任期至下一年度股東週年大會止。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即將告退，惟願膺選連任。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連任本公司核數師的決議，將於即將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出。

承董事會命

孫偉君

董事長

中國寧波，二零零三年四月十七日